**福州英华职业学院**

**校舍内加装无线火灾探测报警装置采购公告**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消防安全需要，需对校舍内加装无线火灾探测报警装置采购进行公开招标，现欢迎供应商参加响应报价，并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一、项目地点：**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关口内西山128号）

**二、项目名称及内容：**

**名称：**校舍内加装无线火灾探测报警装置项目

**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设备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1 | 联网烟雾报警器 | DH-HY-SA2NA-H | 1338 | 个 | 1. 设备需接入“华消科技”视消云平台；   2.产品需配备三年电信卡；  3.产品需配备原装电池。 |

**三、项目编号：**FZYHH【2025】02-17

|  |
| --- |
| **（1）保证金账户信息：** |
| 开户名称：福州英华职业学院     单位地址：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关口内西山128号 |
|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闽侯分行        银行账号：8111301012600850148 |
| **报价保证金：** |
| （1）受邀供应商须在报价时向学院交纳**贰万元人民币投标**保证金。 |
| （2）保证金形式只接受电汇、网银方式缴纳。请将电汇底单复印件、网银打印凭证发送至指定邮箱（fzacchqc@163.com，邮件名：公司名+投标事项）。  **（3）保证金汇款时请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
| **履约保证金缴纳** |
| 中选通知发出后3个工作日内中选单位报价保证金直接转为履约保证金。 |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一)竞选单位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的；  (二)除因不可抗力，选中单位取得成交资格后，放弃成交资格或不按采购要求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三)项目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而进行转包或分包的；  (四)有围标、串标等违法违规行为的；  (五)提供虚假资料或弄虚作假参与采购项目的；  (六)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四、报价文件**

**①资格及资信证明部分（正本1份、副本4份）；**

包含但不限于：

1、营业执照（三证合一）及消防维保资质材料

2、授权委托书或者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财务状况报告（财务报告或资信证明）

4、依法缴纳税收证明材料

5、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材料

6、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

7、学校或单位的中标书复印件（加盖公章）（2022年6月至今）

8、须提供产品有效的证明文件或认证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报价单位公章。

9、信用信息查询结果：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打印相应的信用记录。

10、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②报价部分，（正本2份、副本5份）：**

A、方案：包含但不限于：成品保护措施、防火施工措施、高空防护措施、施工进度表及维修工期等。

B、报价：**详附件一。**

C、安全要求：中选人负责施工安装调试过程中的所有安全问题，若出现任何安全事故，由中选人自行负责。

D、中选人在设备供货时必须提供为全新货物、本次项目内涉及设备**至少**免费保修叁年的承诺函，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者返工或不予以支付维修费用。

**售后要求：**

(1)中标人应对所提供设备至少免费保修叁年（且不得低于生产厂家要求，含所有配件及耗材)，终身维修（含附属设备）（技术参数有要求的以技术参数的为准）。

(2)免费保修期自设备整机安装调试正常等，项目验收合格签名之日起计算。

(3)保修期内，中标人在免费保修期内须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非因操作不当造成要更换的零配件及设备由中标人负责包修、包换。如保修期内同一故障发生三次，或在一个月内无法修复，中标人无条件换货，立即换新；如保修期内因故障，按故障时间的双倍顺延保修期。免费保修期满前1个月内中标人应负责对产品进行一次免费全面检查，如发现潜在问题，应负责排除，保证设备正常运行。质量保证期后的服务不收取上门服务人工及差旅费，只收取材料成本费。

(4)售后服务响应时间：质保期内所供设备在使用中发生问题，在接到电话通知后**不低于**4小时内响应维修服务，**不低于**12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免费维修服务。若在**不低于**24小时内无法排除故障的，则提供相应的备用设备供采购人正常使用。质保期结束后，上述响应时间仍应与质保期内一样。

E、增值服务方案：

F、本项目所发生的一切费用（施工费、人工费、材料费、安装费、调试费、保险费、税费、高空费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均包含在报价中；

**③承诺：**

A、投标内容为提供服务的最低标准，最终以合同签订为准。

B、完工时间2025年8月10日前（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C、结算方式：

|  |  |  |
| --- | --- | --- |
| 支付期次 | 支付比例(%) | 支付期次说明 |
| 1 | 95 | 项目完工，中标人提供有效的增值税全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的60%；待消防专项验收合格后，1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合同款的35%。 |
| 2 | 5 | 剩余的5%，验收合格一年后，经确认无质量问题或违约责任后30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

**④U盘1份**（含以上文件扫描版）。

**五、工作流程：**

1、学院在报价截止时间后对收到的报价文件组织初审，对通过初审的受邀供应商，学院将组织其参与竞争性磋商采购，最终确定中标单位。

2、通过学院初审的受邀供应商的报价保证金全额转为竞争性谈判保证金，如若无故主动放弃竞争性谈判，我院有权全额没收其保证金；未通过初审的受邀供应商，其报价保证金将在该项招标工作结束后7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返还。

**六、其他要求：**

1、本次报价不接受联合体报价，不允许转包、分包。

2、完工时间2025年8月10日前（具体以合同签订为准）**。**

**七、报名办法：**

请有意参与的单位根据要求于2025年6月18日下午16时前将加盖公章的报价文件及相关资质证明文件装入标准密封袋中（封口处亦需加盖单位公章）递交至福州英华职业学院鹤龄楼201室卢老师收。

**八、密封及其标记的具体形式：**

（1）全部响应文件包括正本、副本、电子文本均应密封。未密封将导致响应文件被拒收。

（2）密封的外包装应至少标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单位及联系人、联系方式”等。

**九、报名时间截止:**

2025年6月18日下午16时，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规定缴纳相关费用的报价供应商，福州英华职业学院均不予认可，其报价行为无效。

**十、材料递交地址及联系方式：**

福州市闽侯县荆溪镇关口内西山128号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鹤龄楼201室 卢老师 收

联系电话: 18815900789

福州英华职业学院

2025年6月12日

**附件一**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设备型号 | 数量 | 单位 | 单价（元） | 总价（元） | 备注 |
| 1 | 联网烟雾报警器 | DH-HY-SA2NA-H | 1338 | 个 |  |  | 1.设备需接入“华消科技”视消云平台；  2.产品需配备三年电信卡；  3.产品需配备电池。 |

**注：以上报价均包含产品安装及调试费用、平台接入授权费用。**